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
(2025年度)						
项目名称		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(专项)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林业）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初预算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287.507861万	287.507861万	10分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—	—	—	—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—	—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	—	—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
	通过项目实施，保证镇域内森林资源完整度，减少镇域内平原造林生态林林木损失。			项目顺利完成，未发生镇域内平原造林生态林林木损失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20	20		
		质量指标	10	10		
		时效指标	10	10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经济成本指标	10	10		
		社会成本指标	—	—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—	—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—	—		
		社会效益指标	—	—		
		生态效益指标	30	30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—	—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10		
	总分		100	100		